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30日、2023年5月1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可根据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在子公司之间对本次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于2023年3月30日、5月12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晨鸣纸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吉林晨鸣”）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在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将对子公司黄冈晨鸣纸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冈科技”）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人民币5亿元调剂至吉林晨鸣，本次调剂的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62%。本次调剂后，公司为黄冈科技提供的担保额度由人民币47亿元调至人民币42亿元，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42亿元；公司为吉林晨鸣提供的担保额度由人民币3亿元调至人民币8亿元，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6.47亿元。本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调剂事宜在2022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企业名称：黄冈晨鸣纸业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沿江大道特1号

成立日期：2020年01月07日

法人代表：刘学章

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港口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纸制造；纸浆制造；纸浆销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纤维素纤维原料及纤维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国内货物

运输代理；港口理货；装卸搬运；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热力生产和供应；生物质能技术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公司子公司黄冈晨鸣浆纸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黄冈科技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51,102.51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61,609.35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89,493.16万元。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0元，利润总额为人民币-1,558.66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195.82万元（已经审计）。

截至2023年9月30日，黄冈科技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49,773.72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61,158.16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88,615.56万元。2023年1-9月份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0元，利润总额为人民币-1,161.01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877.60万元（未经审计）。

黄冈科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企业名称：吉林晨鸣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吉林市龙潭区晨鸣路1号

成立日期：2005年09月01日

法人代表：何志强

注册资本：15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机制纸、纸板、纸制品、纸浆、造纸机械设备加工和销售、机械设备安装，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销售水、电、蒸汽；收购农副产品（不含粮油）；冶金废弃物加工（不含危险品、钢材）；矿渣、建筑材料经销。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吉林晨鸣资产总额为人民币279,655.21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36,781.30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42,873.91万元。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53,610.78万元，利润总额为人民币113.84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696.07万元（已经审计）。

截至2023年9月30日，吉林晨鸣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04,099.89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63,447.94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40,651.96万元。2023年1-9月份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95,715.20万元，利润总额为人民币-3,954.50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2,834.89万元（未经审计）。

吉林晨鸣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吉林晨鸣将根据业务实际需求，在获调剂后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

相关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期限等以最终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签订的担保协议无论担保期限是否超过担保额度有效截止日期，均视为有效。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吉林晨鸣提供担保有助于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保障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本次调剂担保额度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单笔调剂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获调剂方吉林晨鸣资信状况良好，无逾期未偿还负债情况，公司对其拥有绝对的控制权，能够全面掌握其运行和管理情况，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108.5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6.90%。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8.5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46%，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四日